公職人員變動財產申報表

由却	人姓	Þ	李芳儒		प्राप्त	務	址	思月	1.臺北市議會 1.議員 1.議員
中和	八姓								2.
申	報	日	112年11	月 01 日	變	動	期	間	前次申報日期民國 111 年 11 月 01 日起,本次定期申報日 112 年 11 月 01 日止
	配	偶	及未	成年	-	子士	ケ		配偶及未成年子女
	稱		謂		姓	Â	2		稱謂姓名
配偶				張玲音					

(二)不動產

1. 土地

土	地	坐	落	面積(平方 公 尺)	權利範圍(持分)	所有權人	變動時間	變動原因	變動時之價額
本欄空	白								

2. 建物(房屋及停車位)

建	物	標	示	面積(³ 公 尺	· 方)	權利範圍(持分)	所有權人	變動時間	變動原因	變動時之價額
本欄空	白									

(三)國內上市(櫃)股票

名	稱	證券	交	易	商	名稱	所	有	人	股	妻	文 绫	き動	時	之價	額	變	動	時	間	變	動	原	因	總	額
本欄空白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

(四)備註

本欄空白

此 致

監 察院

以上資料,本人係依法誠實申報,如有不實,願負法律責任 申報人:李芳儒